

# 新北市 115 年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國小盃羽球賽

## 競賽規程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結合民間基金會響應政府提倡休閒活動，普及羽球運動，提升本市國民小學羽球運動水準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體育局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、新北市體育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
- 五、贊助單位：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、今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- 六、活動地點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小3F逸仙館(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59巷31號)
- 七、比賽日期：115 年 6 月 26日(星期五)
- 八、辦理方式：本賽事均為個人賽，分男雙及女雙各校限報男、女各 3 隊，不得跨組，每人限報一項。
- 九、參加資格：凡新北市之國小均可報名參加
- 十、報名手續：
  - 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 日(星期三)止
  - 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表：<https://forms.gle/9isMmiHV2Ltkxtct7>
  - 聯絡電話：22755313分機131學務處羅任鎗主任。
- 十一、報名費：免費
- 十二、抽籤日期：
  - (一) 時間：115年6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16:30。
  - (二) 地點：板橋區中山國小(板橋區大觀路二段59巷31號)。
  - (三) 缺席者由大會代抽，(抽籤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球員名單)各隊不得異議
  - (四) 賽程時間表 6 月 17 日公告於 <https://www.jshps.ntpc.edu.tw/>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小網站—學校公告查詢。
- 十三、比賽用球：比賽級用球
- 十四、比賽辦法：
  - 1、採用全國羽協所頒最新規則。
  - 2、賽制視報名隊數而定。
  - 3、本賽事均為個人賽，以先得 25 分者為勝，不加分。
  - 4、務必攜帶貼有相片文件正本以備查詢，若提不出證件者，裁判可判其棄權。
  - 5、凡發現冒名頂替或資格不符者，裁判員可立即取消比賽資格。
  - 6、抽籤後不得再更改球員名單。
  - 7、各項隊數五隊(含)以上才予比賽。
  - 8、參賽球員逾比賽時間五分鐘(時間以大會所掛時鐘為準)不出場者以棄權。棄權後之其他賽程不得再參賽。如遇賽程提前時，請依大會廣播出賽，如有特殊事故得依賽程表時間出賽，並不宣判棄權；但如遇賽程拖延，經大會廣播出賽二分鐘內仍未到場比賽者，即宣判棄權，不得異議！
- 十五、獎勵方式：每組五隊取2名、七隊以上取3名、十隊以上取4名，二十隊以上取6名，100隊以上8名，頒發獎牌及獎狀。
- 十六、抗議規定：
  - (1)對球員資格有疑議時應於球賽開始後30分鐘內提出，經大會查證屬實後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  - (2)如有抗議事件，除當場口頭抗議外須於事實發生後卅分內具正式抗議書經教練簽章，送大會審查。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二仟元整，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，不得再抗議。若抗議成立，保證金退回，不成立保證金沒收，不得異議，抗議時間內球賽不得停止。
- 十七、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另行公佈實施之。



# 新北市 115 年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國小盃羽球賽報名表

## 【雙打個人賽】組別：男童組

隊名			聯絡人		
序號	姓名	出生年月	序號	姓名	出生年月
1			3		
2			電話：		
			e-mail：		

## 【雙打個人賽】組別：女童組

隊名			聯絡人		
序號	姓名	出生年月	序號	姓名	出生年月
1			3		
2			電話：		
			e-mail：		